

2022 年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生态环境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统筹协调生态文明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组织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协调处置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以及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执行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海洋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的建议。组织申报中央、省生态环境专项资金。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生态环境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五）负责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排气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负责排污口设置管理。防止地下水污染。牵头开展区域大气和水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和重点流域、海域污染联防联控。

（六）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安全，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民用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应急管理，组织协调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协助国家、省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民用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按管理权限负责组织审查全市规划环评文件，审批全市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指导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执行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和实施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承担碳排放交易管理等工作。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对外合作和能力建设。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十三）、开展生态环境合作交流。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组织协调本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协助开展国家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设置：办公室、政策法规科、综合督查科、监测与科技科、自然与土壤科、水与海洋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管理科、固体废物与核（辐射）安全管理科、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科、执法监督科、案件审理科、人事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31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6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2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673.1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7. 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13. 11	本年支出合计	11313. 11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13.11	支出总计	11313.11

注： 1.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10301	大气	4480.15	448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45.00	5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534.80	53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90.00	7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59	56.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59	56.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	7.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313.11	3451.48	7861.6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6	0.00	16.06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06	0.00	16.06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06	0.00	16.0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16	53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6.16	53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50	30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51	23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20	8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20	8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12	58.1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08	2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673.19	2835.12	7838.07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66.65	2835.12	1431.53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2835.12	283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690.00	0.00	69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01.53	0.00	701.53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349.95	0.00	6349.95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4480.15	0.00	4480.15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545.00	0.00	545.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7	土壤	534.80	0.00	534.8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90.00	0.00	79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59	0.00	56.59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59	0.00	56.59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	0.00	7.5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31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2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0673.1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7.5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313.11	本年支出合计	11313.11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313.11	支出总计	11313.11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313. 11	3451. 48	7861. 63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06	0. 00	16. 06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 06	0. 00	16. 06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 06	0. 00	16. 06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 16	536. 16	0. 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6. 16	536. 16	0. 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04. 50	304. 50	0. 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1. 51	231. 51	0. 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 16	0. 16	0. 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80. 20	80. 20	0. 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 20	80. 20	0. 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8. 12	58. 12	0. 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2. 08	22. 08	0. 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0673. 19	2835. 12	7838. 0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0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266.65	2835.12	1431.53
[2110101]行政运行	2835.12	2835.12	0.00
[2110104]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40.00	0.00	40.00
[2110108]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690.00	0.00	690.00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701.53	0.00	701.53
[21103]污染防治	6349.95	0.00	6349.95
[2110301]大气	4480.15	0.00	4480.15
[2110302]水体	545.00	0.00	545.00
[2110307]土壤	534.80	0.00	534.80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90.00	0.00	790.00
[211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59	0.00	56.59
[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6.59	0.00	56.59
[213]农林水支出	7.50	0.00	7.50
[21305]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50	0.00	7.5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50	0.00	7.5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451. 48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790. 09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628. 41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946. 97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87. 8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31. 5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7. 6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2. 0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 6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222. 2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 7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 36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7. 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2. 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1. 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31. 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1. 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57. 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4. 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1. 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15. 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4. 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4. 94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42. 6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53. 6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 5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0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01. 50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 53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5. 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5. 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81. 47	381. 47	0. 00	0. 00
“三公” 经费	12. 50	12. 50	0. 00	0. 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1. 00	1. 00	0. 00	0. 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 50	7. 50	0. 00	0. 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 00	0. 00	0. 00	0. 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50	7. 50	0. 00	0. 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 00	4. 00	0. 00	0. 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1313.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82.14 万元，增长 124.8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部门下达的节能环保资金；支出预算 11313.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282.14 万元，增长 124.8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上级部门下达的节能环保资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2.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0 万元，增长 25.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0 万元，增长 5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4.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81.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38 万元，增长 34.2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对应的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7712.82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7707.82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524.47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3150.84 平方米，车辆 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5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5.00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珠海市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与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项目	101.30	2022 年完成《珠海市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
珠海市“三线一单”技术保障服务	40.00	根据国家、省、市工作要求，为了持续做好“三线一单”技术支撑工作，要完成珠海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

		控方案更新调整、编写 2021 年珠海市“三线一单”年度跟踪评估报告、编制珠海市“三线一单”实施应用案例、完成珠海市“三线一单”空间矢量数据库更新调整,确保做好珠海市“三线一单”成果更新调整、跟踪评估、数据维护和案例总结等技术支撑工作。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大气污染防治“硬任务”攻关攻坚服务采购项目	208.00	(1) 珠海市污染天气防控应对科技支撑服务主要成果: 珠海市国控点周边 1,3,5 km 范围内重点排放源数据库,1 份; 珠海市污染天气应对管理数据库, 1 套; 根据实际污染过程,持续提供动态污染管控措施清单和具体措施建议; 协助开展污染天气联合会商,不少于 5 次; 开展污染天气应对持续跟踪及后评估,形成评估报告不少于 5 份。 (2) 珠海市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编制及治理提升研究主要成果: 珠海市省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数据集,1 份; 珠海市市级工业炉窑分级管控清单数据集, 1 份; 现场抽查珠海市省级工业炉窑不少于 5 台, 市级工业炉窑不少于 20 台; 协助开展培训不少于 2 次; 珠海市工业炉窑分级管控及治理提升研究报告, 1 份。 (3) 珠海市“十三五” VOCs 总量减排技术支撑主要成果: 珠海市“十三五” VOCs 总量减排核算评估报告 1 份, 内含珠海市“十四五” VOCs 总量减排潜力分析报告(简洁版)。
珠海市重点江河湖库水生态调查评估	240.00	通过实施本项目,将提交调查评估报告 1 份,全面掌握珠海市流域生态系统现状,建立珠海市流域生态基础数据集; 识别各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存在的主要问题。

珠海土壤、地下水背景值调查项目	363.50	2022 年，编制完成《珠海市土壤环境背景值调查研究报告》、《珠海市土壤环境背景值调查图集》、《珠海市地下水环境背景值调查报告及图集》
珠海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	13.99	通过本项目将提交研究报告 2 本：《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要点》、《珠海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文本，通过实施本项目，一方面有利于充分掌握珠海水环境、水生态及水资源方面存在的问题。另一方面，可以进一步科学系统谋划珠海市“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任务和项目，为持续改善珠海市水环境质量、推动我市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提供规划依据和保障。
珠海市空气质量和污染天气预报预警服务项目（一期）尾款	15.56	实现我市各区未来 3 天 CO、PM2.5、PM10、O3、SO2、NO2 六项污染物指标以及 AQI 值的预报。预报指标与实际指标对比，达到 65%的准确率。
《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2021 年减排项目清单更新尾款	15.00	2022 年度形成形成《2021 年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完成项目验收，提高环境管理精细化水平，切实减少污染程度、保护公众健康。
珠海市汽修企业 VOCs 治理技术服务项目尾款	16.80	开展珠海市汽修企业调查，掌握汽修企业基本情况，在汽修行业内积极宣贯环保治理政策，大力推广低 VOCs 含量的环保型涂料的普及使用，积极动员各汽修企业自查自改，组织开展行业培训和交流，引导行业自律发展做强做大。同时选取城市建成区内未实现底漆、中漆环保型涂料替代的汽修企业，试点安装 VOCs 在线监测设施，通过实时监控获取污染物浓度，初步掌握汽修企

		业排污现状，为汽修企业VOCs整治提供技术支持。
珠海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尾款	48.80	计划2022年度达到项目通过验收，为有效生态环境管理提供依据，进一步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珠海市声环境质量监测点位优化调整尾款	9.99	2021年度声环境质量噪声监测点位优化调整工作，完成项目验收，并报送省生态环境厅备案，2022年度采用新的噪声监测点位开展环境噪声监测工作。
珠海市VOCs重点企业过程监控第二轮次采购服务项目	45.00	为了推动完成我市涉VOCs重点企业安装过程监控设施相关工作，拟开展珠海市VOCs重点企业过程监控第二轮次采购服务项目，工作内容包括：1.珠海市重点VOCs企业调查及过程监管方案设计 2.珠海市VOCs重点监管企业过程监控管理数据库搭建 3.企业过程监控安装及数据库调试 4.珠海市VOCs过程监管企业信息分析服务。预计对第二轮次VOCs重点企业实现企业产污、治理全流程监控，提升珠海市生态环境管理部门VOCs监管效率。
2022年度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和涉VOCs企业分级管理清单更新及污染天气应对技术支持项目	32.00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推进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的函，排查珠海市内工业源、移动源和扬尘源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挥发性有机物的实际排放情况，在2021年度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基础上，更新编制2022年度珠海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审核VOCs企业上报的评级材料，对照《关于开展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分级管理工作的通知》和《广东省涉VOCs企业分级规则（试行）》对企业“源头控制”、

		“工艺过程及无组织排放管控”、“末端治理和企业排放”和“监测监控水平”进行评级，根据企业近一年度治理情况，对 84 家重点企业实施评级更新，推动 B 级和 C 级企业转型升级治理；根据污染天气预警预报结果，在珠海市预报会出现大气污染时，对污染特征、气象条件等进行分析研判，并结合珠海市主要大气污染源排放情况明确污染防控应对需重点控制的区域和行业类型及需采取的防控应对措施，加强污染天气防控应对，减轻污染影响。
2022 年珠海市空气质量和污染天气预警预警服务项目	35.00	实现我市各区未来 3 天 CO、PM2.5、PM10、O3、SO2、NO2 六项污染物指标以及 AOI 值的预报。预报指标与实际指标对比，AQI 和污染物日预报准确率 70%以下的天数分别占全年不超过 20%。
迎接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技术咨询项目尾款	38.02	深度查找我市生态环境保护突出问题，全面梳理我市生态环境保护存在问题，并专题研究斗门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整改建议，同时协助做好督察整改工作。预计可以帮助我市在督察整改中精准查找问题，对症下药，提高督察整改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珠海市生态系统服务价值 2019-2020 年度核算尾款	18.95	完成 2019-2020 年度 GEP 核算工作
珠海市工业污染源“一张图”数据更新服务	15.00	按时保质完成珠海市工业源数据库管理平台的数据更新、日常维护和数据分析工作。
珠海市 2021 年生态环境统计数据审核和分析服务项目	15.00	按时保质完成 2021 年度生态环境统计年报工作和 2022 年重点排污单位排放源统计季报工作。
珠海市 2021 年度生态系统服务价值核算项目	25.00	完成 2021 年度生态系统服务价值核算工作

珠海市核应急与辐射管理系统应急指挥中心运维服务（2022 年）	40.00	为了确保珠海市核应急与辐射管理系统核应急指挥中心项目的安全、可靠、稳定运行。
珠海市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运维服务（2022 年）	26.00	为了确保珠海市辐射环境自动监测站项目的安全、可靠、稳定运行。
珠海市放射源辐射安全管理技术服务（2022 年）	85.00	消除环境安全隐患，确保放射源监管落实到实处。
环评文件质量专项检查	30.00	预计按计划开展复核工作，通过书面检查及现场检查，提出环评文件现存质量问题，并提出工作建议报告。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及执行报告质量检查	10.00	预计按计划开展复核工作，通过书面检查及现场检查，提出排污许可技术文件及执行报告现存问题，并提出工作建议报告。
珠海环境监测机构监测质量监督检查	8.50	规范环境监测行为，打击环境监测弄虚作假行为。
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专项检查	10.00	规范环境监测行为，打击环境监测弄虚作假行为。
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委托代理费用	15.00	预计我局在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审理中，更好地依法行使了法律规定的权利，尽责履行了行政答复及行政应诉义务。
党建工作经费	15.70	按照要求开展 2022 年度党建活动，进一步规范党员组织生活，加强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	0.36	根据《关于做好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珠老干通【2020】3 号）每人每月 300 元。
法律顾问费	3.00	每年都与一家律师事务所签定采购合同，并支付 30000 元服务费
帮扶工作经费	7.50	完成扶贫工作后，下一阶段是结合中央相关文件要求开展下一阶段振兴乡镇的目标。
环保检查工作经费	30.00	根据《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

		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纪要》和《关于做好广东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粤环督改〔2017〕1号）精神，针对《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责任清单》涉及我市的问题，我市逐一进行了分解并明确责任分工。为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整改工作，特制珠海市落实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实施方案。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关于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的意见》（厅字〔2017〕35号）通知要求，生态环境部门每年需对所属区域内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日常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根据方案要求，省督查组将督查工作作为常态，为了做好我市的环保督察工作不被国家及省通报，用于1、总量减排工作、生态建设考核、环保宣传教育、大气、水污染防治、土壤工作、科技规划监测、核辐射应急、环评、案件审理调查等工作检查及台账档案整理费，2、定期到各区企业进行环保工作及安全检查，3、参加上述业务国家级的会议、培训，赴省环保厅、国家环保部汇报工作及其他工作相关的差旅费，租车费，租赁费、工作餐，劳务费、印刷费（含打印装订），委托业务费等相关工作开支。预计达到对污染企业的及时监管，提高我市生态环境工作的管理。
珠海市高栏港区、万山区沿海生态环境风险源初步排查尾款	42.60	通过实施本项目，一方面有利于充分掌握珠海近岸海域的涉海风险源分布情况，并进一步通过运用科学方法对涉海

		风险源实施优化分类分级，探索建立珠海近岸海域涉海风险源分类管控制度，为珠海市近岸海域污染防治及风险防范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科学指导。
移动执法系统网络通讯（2022 年）	0.60	确保环境执法机构便携式移动执法终端配备满足日常环境执法工作需求。
移动执法环境信访系统运营维护、升级（2022 年）	25.00	规范工作程序，提高办理效率，实现信访案件的登记、分发、调查、督办、回复的跟踪管理、台账管理以及数据分析。与珠海市 12345 服务热线系统进行对接接口和升级。
珠海市自动监控系统新版国发软件的部署运维（2022 年）	12.00	为了落实原环境保护部要求全部城市必须通过统一发放的国控重点源自动监控核心应用软件实施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考核要求，开展自动监控系统新版国发软件的部署运维工作，向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院采购国发软件的安装部署、网络接入、日常运维等技术服务，让企业端的数采仪通过网络直接报送至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的地市级国发软件，以符合上级的数据报送要求。
珠海市石角咀水闸国考断面位置优化研究项目尾款	19.70	通过实施本项目，全面调研前山河流域水环境现状，深入分析已有水文、水质等数据资料，制定前山河水文水质及通量监测方案，明确前山河污染源通量占比分析，基于已有历史数据和监测所得数据，构建前山河水动力水质模型，针对前山河石角咀水闸重建工程期间，模拟不同情景（工况和来水组合）下珠海市前山河河道内水质变化，提出前山河国考断面优化建议。
鸡啼门大桥汛期污染强度大成因分析及管理对策研究	45.00	为了明确鸡啼门大桥汛期污染强度大的成因，通过开展汛

		期鸡啼门大桥断面主要污染物变化趋势分析、流域网格化控制单元划分、污染源调查与评估、污染物溯源分析等工作，提出汛期污染物峰值调控及管理对策建议，建立汛期污染物峰值预警与应急管理机制，保障断面水质稳定达标的目的。
“绿水青山一张图”项目第二期（2022年）服务项目（水环境监测类）	20.00	利用卫星遥感技术宏观监测优势，结合我局生态环境监管业务需求，预计开展入河入海排污遥感监测和饮用水源地保护区遥感动态变化监测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利用遥感卫星技术对珠海市陆域及大陆近岸水域进行疑似排污口提取、疑似问题图斑和水源地的违建、违法用地情况监测，并输出相应监测结果。
2022 年珠海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质量监督检查抽查工作项目	10.00	项目启动 2 个月内完成项目委托和工作准备；12 个月内，完成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布点方案抽查 10 个，完成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直接采样抽查 5 个。
国家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驻地运维和现场技术核查服务项目（2121 年尾款及 2022 年首款）	44.60	开展国家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简称“国发平台”）驻地运维和现场技术核查工作，确保国家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正常运行，数据正常上报至省生态环境厅和生态环境部，符合上级的考核要求。
珠海市（2022-2025）生态环境监测专项规划经费	15.00	推进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和监测能力现代化，以达到监测基础能力、监测体系运转效能、监测数据质量、支撑能力、服务水平的提高。
编制“南阳实践”环境应急项目	30.00	2022 年完成黄茅海流域十字沥干流“南阳实践”，磨刀门水道流域的东南涌、洪湾水道、前山水道、坦洲大涌干流，

		鸡啼门水道流域的大门水道、螺洲河、鸡咀涌、乾务大涌、南水沥干流及崖门水道流域的沙龙涌、江湾涌，虎跳门水道流域的虎跳门水道及伶仃洋海域的中珠排洪渠 13 条典型河流水利设施信息调查。
信息化建设运维	50.50	保障工作人员能正常使用办公自动化设备、信息系统及网络，提高工作效率。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执法和应急）	210.00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及时、准确、全面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并有效提高执法应急和信访处置能力，有效提升环境执法执勤能力，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监测）	580.00	1、水环境监测：完成 2022 年 13 个水利水功能区点位例行监测、9 个饮用水水源点位例行监测、33 个地表水点位（包括十四五国省控、入海河流、湖库、东江监控、重点流域加密）例行监测；完成 5 个国考水站、2 个省考水站的基础保障。 2、保障空气质量监测站点运维管理。 3、土壤环境监测：完成国家网土壤采样点位 5 个，省级网土壤样品采样、流转、理化指标和重金属样品分析测试点位 94 个，省级网土壤有机样品分析测试点位 94 个。 4、地下水环境监测：负责珠海市 3 个地下水国考点位每年度 4 次 29 项考核指标的水质采样、监测；加强地下水采样能力建设。 5、完成 1 个海水浴场、1 个海滩垃圾监测任务。 6、驻市环境监测站能力建设、设备购置。 7、对已核发排污许可证单位

		自行监测情况开展抽查 50 家次。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宣传教育）	40.00	1 年内建成环保宣传综合基地，包括：打造一条 4.5*200 米环境教育宣传长廊、建立一个 300 平方环保书屋、建成一个 300 平方环保教育中心展厅，并开放给市民。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60.00	编制包含 3 个地下水国考点位的水质达标或保持方案满足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碳达峰和等应对气候变化事务）	690.00	1、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开展碳中和试点示范提供基础依据。 2、开展降碳示范及碳达峰碳中和试点示范，实现碳强度顺利完成下降目标； 3、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基础性和研究性工作，为全省碳达峰奠定基础。
2022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大气污染防治）	1100.00	PM2.5 浓度不高于 28 微克/立方米。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2954.00	PM2.5 浓度不高于 28 微克/立方米。
2022 年水污染防治项目	240.00	建立本行政区“双源”清单，至少完成 7 个“双源”地下水环境基础状况调查。
预算准备金	94.65	为了应对预算执行中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用于预算执行中确需安排的项目支出，确保年度工作的顺利完成。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